女子遇假警察被骗19万余元

儋州警方赴四川抓获嫌疑人，追回涉案资金10万元

■本报记者 许光伟 马宏新

案算

“她到派出所报案，情绪异常激动，一直在哭。”11月28日，儋州市公安局洋浦分局新都海岸派出所民警陈林伟向记者介绍近日破获的一起诈骗案时说。

今年9月27日，正在家中午休的黎女士接到一通自称系某公安局民警的电话，电话那头称她涉嫌洗钱，需要配合警方调查。被吓坏的她，在对方的引导下，不知不觉被骗19万余元。

接到报案后，新都海岸派出所高度重视，立即成立专案组，迅速开展侦查工作，最终破获了该起电信网络诈骗案，为黎女士挽回经济损失10万元。

女子被骗19万余元

“喂，是黎某某吗？我是某公安局的，你涉嫌洗钱，需要配合调查，我们将通过视频制作笔录……”9月27日中午，洋浦居民黎女士接到一个陌生来电，对方自称是某公安局的民警，在办案过程中发现她涉嫌洗钱，让她配合警方调查。

听到“警察”说她涉嫌犯罪，黎女士瞬间被吓得浑身发抖，不知所措。为了证明自己的清白，在对方的引导下，黎女士使用手机下载了某APP，并按照对方提供的账户和密码登录，与对方开启网上会议，进行视频制作笔录。

“这是我的警官证和警号，还有刑事逮捕令、冻结管制令，你现在找一个没有人的地方配合我们，如果你不好好配合，我们将依法对你采取拘捕措施……”在对方的指示下，黎女士与对方共享手机屏幕，对方通过共享框窃取了她的银行卡信息及验证码，银行卡内的11万余元被分成多笔转走。

“所有的证据材料都指向你有犯罪嫌疑，要想证明你的银行卡不涉及洗钱犯罪，必须要往卡里充值保证金……”对方反反复复地欺骗，黎女士反反复复地相信，又向亲戚朋友借了8万元转到银行卡内。最终，黎女士的19万余元被对方分成48笔全部转走。

“他（假警察）一直在给我普法，把我的来电、短信提示都关闭，我一边借钱，他一边转走，最后告诉我，洗钱案件已处理完了。”9月27日下午，如梦初醒的黎女士在朋友的陪同下，来到新都海岸派出所报警。

资金流入一男子银行账户

新都海岸派出所成立专案组开展侦查工作，一边迅速对涉案账户进行紧急止付，一边通过全国反诈平台对涉案账户资金流进行查询分析。“经深挖，我们查实了黎女士被骗的资金流入一名陕西籍男子张某持有的银行卡账户中，涉案资金10万余元。”陈林伟说。

为尽可能挽回群众损失、打击犯罪分子嚣张气焰，办案民警迅速赶往陕西省商洛市开展侦查。“张某在外都戴着帽子和口罩，把自己裹得很严实，逃避监控，利用各种手段躲避侦查。”办案民警严家麒告诉记者，张某的反侦查能力很强，这给办案民警的抓捕工作带来很大的困难。

10月18日，办案民警经过多次深度研判，获取了张某在四川省的活动轨迹，便马不停蹄地赶往四川省。最终，在四川警方的大力协助下，办案民警一举将犯罪嫌疑人张某抓获，累计为黎女士追回被诈骗资金10万元。

经审讯，张某对其出借名下银行卡给他人并从中牟利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张某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诈骗分子跟我视频的时候，穿着跟你们一样的警服，还给我发逮捕令，我很害怕！感谢你们的帮助，谢谢陈警官和严警官，我以后一定多学习反诈知识，避免上当受骗。”拿回被骗的部分钱款后，黎女士对办案民警锲而不舍帮助其追回被骗钱财连声道谢。

海口龙华警方举办涉案财物发还仪式

6名群众领回被盗手机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 黄君）“太惊喜了，没想到手机被盗后，还能找回来。”12月3日上午10时许，在海口市公安局龙华分局举办的涉案财物发还仪式上，海口市民李女士喜出望外。

今年10月，李女士骑着电动自行车去接孩子放学，随意将手机放在电动自行车的置物格里。李女士途经椰海大道时，她的电动自行车突然被一石块砸中。李女士转头一看，只见路边一名约50岁的男子大声提醒她，电动自行车后面掉落东西了。

李女士回忆，那名男子还“好心”上前帮忙停车。正当李女士想表示感谢时，该男子已离开现场。等李女士发觉手机被盗后，该男子早已没了踪影。

李女士说，手机丢失后，自己原本打算再买一部新手机，就在这时龙华分局民警联系了她，称手机找到了。

原来，今年4月至6月，海口市公安局龙华分局辖区内陆续发生手机被盗案件。为此，龙华分局组成专案组。经过大量走访调查，一名外号叫“强哥”的人出现在警方视野。办案民警介绍，“强哥”真实名字为张某强，有销赃前科。民警发现，张某强拉拢其妹妹张某玲、妹夫张某参与其中，共同组成了收赃、二次销售的犯罪团伙。

办案民警介绍，张某与多名盗窃人员频繁联系，张某强负责收购赃物，张某玲则负责向广东省深圳市某手机市场商户邮寄包裹。

10月14日，办案民警发现，张某玲再次往深圳邮寄包裹。民警依法对该包裹进行开箱检查，发现包裹内有29部手机，有多部手机涉及此前发生的盗窃案件。

为此，警方决定收网。10月15日凌晨，各地抓捕组陆续行动，该盗销手机团伙的13名犯罪嫌疑人全部落网。

经查，张某强、张某、张某玲在明知别人出售的手机来路不明，仍以远低于市场价的价格进行收购，在家中对手机进行刷机解码后邮寄给深圳某手机市场的商户张某妮和萧某，从中赚取差价，涉案总金额达170余万元。目前，该案共带破盗窃案件20余起。

据悉，此次案件共查获64部被盗手机。在涉案财物发还仪式上，6名群众前来领回7部被盗手机。民警将陆续联系失主领回剩余被盗手机。

关注 全国交通安全日

文昌交警引导群众文明参与交通

自觉遵守交规

本报讯（记者舒耀剑）12月2日，文昌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联合文昌市委文明办、市教育局等部门在文城镇迈号咖啡文化产业园举行122“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宣传暨交通安全宣传月启动仪式。

该局交通警察大队宣传员通过面对面宣讲、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讲解宣传展板等方式，向在场人员讲解无证驾驶、酒后驾驶、超速超载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教育引导广大群众文明参与交通，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抵制不良陋习，确保行车安全。

琼海多部门宣传交通安全

讲解文明出行常识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12月2日，琼海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共青团琼海市委等部门以“文明交通 携手共创”为主题，联合开展2024年122“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宣传暨交通安全警示教育活动。

活动现场，各单位在现场设置了交通安全宣传展台，向大家详细地讲解了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安全文明出行常识以及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现场还专门设置了道路交通事故展板展示区、警用装备展览区和警摩体验区。

定安开展“文明交通 携手共创”主题宣传

有奖问答 寓教于乐

本报讯（记者舒耀剑）12月2日，定安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联合县委宣传部、县委网信办、县委文明办、县教育局、县司法局、县交通运输局等多个单位，以122“全国交通安全日”为契机，开展丰富多彩的“文明交通 携手共创”主题宣传活动。

现场设置了警示案例播放区、酒驾模拟区，并开展有奖问答，通过寓教于乐的方式，讲解“一盔一带”的重要性、酒驾醉驾的危害性、“一老一小”群体出行安全常识等交通安全知识。

琼中交通安全宣传形式多样

群众闯关集章 兑换奖品

本报讯（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符金婷）12月2日，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在山兰稻作集市组织开展第十三个122“全国交通安全日”宣传活动。

工作人员现场邀请群众观看交通、反诈、宪法知识展板及册子，讲解酒驾醉驾、疲劳驾驶、分心驾驶、不佩戴安全头盔或安全带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和后果。群众通过完成学习关卡获得印章，兑换奖品。

海南政法职业学院交通安全宣传志愿服务队展示交通指挥手势操

帮助更多人看懂交通手势信号

本报讯（记者陈敏 通讯员石中晨）12月2日下午，在海南省公安厅等九部门联合举行的海南省2024年122“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宣传活动上，由海南政法职业学院交通安全宣传志愿服务队带来的交通指挥手势操拉开了此次活动的序幕。

停止手势、直行手势……只见在舞台上，海南政法职业学院交通安全宣传志愿服务队为大家带来交通指挥手势操，整齐划一的规范动作，展现了自贸港青年英姿勃发、青春靓丽的风采。“看了这些大学生的生动演绎，我们进一步学习和了解了各种交通手势信号，充实了我们的交通安全知识，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市民李先生表示。

据了解，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十分重视此次交通安全日的宣传活动，经过层层选拔，最终从该校选24名优秀在校大学生加入宣传志愿服务队，参加此次的表演。交通指挥手势分别是停止手势、直行手势、左转弯手势、右转弯手势、左转弯待转手势、变道手势、减速慢行手势。

“我们希望通过这个展示，帮助更多人看懂交通手势信号，更好地做一名道路交通安全参与者。”海南政法职业学院交通安全宣传志愿服务队的学生表示。

群众体验“酒驾”直呼“危险”

12月2日上午，澄迈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举办以“文明交通 携手共创”为主题的122“全国交通安全日”交通安全大集市活动。

澄迈交警精心设置多个互动区，吸引了群众积极参与。交通标识对对碰、交通跳跳棋等趣味游戏，让群众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学习并巩固了交通标识知识。在交通标识视力表环节中，通过模拟在驾驶的过程中快速识别交通标识的情景，测试群众的视力及反应能力。模拟酒驾体验区吸引了不少群众，群众通过佩戴VR眼镜体验“酒驾”。参与体验的群众感慨：“感觉很眩晕，无法平稳走路，太危险了。”（记者王季 通讯员韩杰定 郑瑜）

儋州举办122“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宣传活动

群众积极参与互动问答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杜丹丹）12月2日，儋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举办2024年122“全国交通安全日”主题宣传活动，通过交通安全主题宣讲和群众互动环节，进一步增强群众的文明意识，共同营造安全、有序、畅通的交通环境。

活动在充满趣味性的快板《文明交通话儋州》中拉开序幕。该节目通过讲述和演绎交警工作中的故事，强调了遵守交通规则的重要性。随后，儋州交警带来一首儋州调声歌曲《平安歌》，将活动推向高潮，歌曲唱出了车主朋友对平安出行的期许。

活动现场还设置了交通安全宣传小摊及打卡点，市民通过参与互动问答，赢得交警小熊、雨伞、水杯等宣传小礼品。

活动最后，现场全体工作人员以及群众共同承诺“文明交通 携手共创”，呼吁每一位交通参与者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促进交通安全，增强文明意识，共同营造安全、有序、文明的交通环境。

东方市附近海域一渔船遇险

9名船员全部获救

本报讯（通讯员白诚达 刘丹阳）12月3日7点05分，东方八所海上搜救分中心接到转警，在八所港西北方向约20海里海域有1艘渔船遇险，船上9名渔民，请求救助。

八所海上搜救分中心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将险情上报海南省海上搜救中心、东方市总值班室，迅速协调八所海事局、中海油海南分公司、南海救助局、南海救助第一飞行队、海南八所港务责任有限公司、儋州海警局等力量前往搜寻救助。8点54分，“中油海261”轮发现9名遇险渔民，并立即开展救助，于9点7分将9名遇险人员救助上船，1人受伤、8人身体状况良好。目前，9名人员已全部转移上岸。

努力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蔚然成风

（上接1版）

拓宽多元化普法路径

今年以来，海南省大胆创新普法形式，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让法律知识触手可及。

在线上，海南省充分利用互联网和新媒体平台，开设了多个普法专栏和栏目，其中，“自贸港法微课堂”和“筑梦公益 普法先行”普法云直播讲座备受关注。

“我们利用网络平台，推出了系列‘普法微课堂’，每期围绕一个重点法律法规进行讲解，扩大普法广度。”省司法厅普法与依法治理处有关负责人介绍，“自贸港法微课堂”和“筑梦公益 普法先行”普法云直播系列讲座全年累计播放量超过300万次，有效提升了公众的法律意识和维权能力。

琼海以“法律大讲堂”活动为载体，邀请知名法学专家、律师走进社区、企业等，面对面解答群众法律疑问，进一步增强了普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6月上旬，2024年宪法、民法典暨海南自由贸易港法哥隆歌普法志愿服务活动在昌江展开。活动通过演唱哥隆歌、表演话剧等形式，将法律知识融入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中，为群众送上一道道法治文化大餐。

8月初，在三亚保平村的古屋里，崖州民歌非遗传承人张远来教村民逐句理解歌词，用“老歌新唱”的方式，带大家学习法律知识。

近年来，海南省鼓励支持省内各地结合自身特色，探索打造“沉浸式”普法，挖掘、整理具有海南特色的法治文化资源，打造海南琼剧、崖州民歌、儋州调声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民俗普法精品，推出一批优秀的微视频、微动漫等普法作品，常态化、系列化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将推进法治文化阵地等建设纳入公共文化设施体系，不断提升群众“见法率”。

针对群众需求精准普法

海南省将法治宣传教育与群众需求相结合，创新形式、延伸触角，实现从“大水漫灌”到“精准滴灌”普法路径的转变。

“同学们，日常生活中哪些行为属于性侵害？握手算不算？长时间抚摸你的手呢？”11月22日，海南省法律援助中心携手琼山区司法局、琼山区妇女联合会、琼山区法律援助中心、龙塘镇政府等部门，先后到龙塘中学和龙塘中心小学，举办“大手拉小手——法援进校园 关爱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志愿服务活动。海南法立信律师事务所律师黄立梅给孩子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共吸引400余名师生积极参与。

此次活动是省司法厅秋季“开学季”法律援助进校园系列宣传活动之一，今年深入学校开展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宣传活动已有200余场，以寓教于乐的方式，将法律知识融入孩子们的日常学习中，激发他们的学法兴趣。

“精准滴灌”普法不止于此，我省综合施策、多措并举，全面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

省司法厅向中小学师生、教育系统、政法机关等单位赠送《守“未”明天——未成年人犯罪警示录》3500余册，推动全社会共同关心未成年人成长。省检察院成立“护苗”法治宣讲团，选派优秀未检干警开展“法治进校园”等宣讲活动，主要领导带头，海南省三级检察院检察长均兼任中小学法治副校长。省高院出台《海南法院法治副校长聘任与管理办法》，进一步落实法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制度。

秀英区人民法院的“四点半课堂”，文昌市人民法院的校园“护苗驿站”“小小法治宣传员”和“椰宝大护法”动漫形象，成为法治宣传教育特色品牌。

针对基层群众的法律需求和关注问题，海南省整合全省律师资源，持续开展“百所进千村”民法典普法活动。该活动以村（居）法律顾问为基础，采取“线上+线下”的方式，实施“协会领导包点（市县）、律所律师包村”责任制，对全省行政村进行分众化、差异化、互动式普法，实现了全省农村地区普法的有效覆盖。

让普法赋能基层治理

在定安各个大小村里，有这样一群“身兼数职”的基层法律工作者。他们或是村干部、或是老教师、或是致富带头人、亦或是热心群众。他们都有着同一个身份——“法律明白人”，在推动定安乡村振兴、宣传政策法规、引导法律服务、化解矛盾纠纷、参与基层治理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在健全社会治理体系过程中，法治宣传教育发挥着基础先导作用。如何使法治宣传教育成效更多、更好地惠及人民群众？

海南省坚持法治宣传与法治实践有机融合，开展“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等活动，为基层培养“法律明白人”，开展法治宣传，参与矛盾纠纷化解。不断深化“万所联万会”“法治体检”等专项活动，累计为全省2000余家民营企业提供“法治体检”。连续4年开展民法典、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进重点园区普法宣传活动，帮助园区企业全面掌握政策法规，全面释放普法溢出效应。

省司法厅相关领导表示，将持续把普法工作融入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和自贸港建设大局，积极整合各方资源，拓宽普法路径，建立健全与高水平自由贸易港建设相适应的法治体系，确保自贸港建设在法治轨道上行稳致远。